2017年东安县新圩江镇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简介，包括项目基本性质、用途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等。

新圩江镇，共辖16个行政村。村级转移支付共350万元，用于16个行政村完成各级政府交办和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及乡村建设，切实履行法律规定的各项权利和义务，保证村支两委正常运转和发展农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主要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，预期主要的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。

对村干部基本报酬、村级组织办公经费两项予以重点保障项目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）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。

项目支出350万元，占总支出45.75%，较上年增加10万元，变化原因：项目增加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（主要是指财政资金）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

项目支出350万元，资金足额、及时发放拨付到位。

1.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，主要包括管理制度、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。

根据各项法律法规制定了新圩江镇村级财务管理制度、成立了村级财务管理中心。保证资金足额、及时发放拨付到位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1、制定村级财务制度，并实行村帐镇代理制度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的使用。资金由镇财政按时用银行转帐的方式将资金拨付到各村帐户，保证了资金的安全。

2、制定村级目标考核制度，对村主要工作职责和政府中心工作纳入绩效考核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1、社会治安民意调查排名良好，民众反响较好；

2、农村清洁工程每季度检查情况良好；

3、经过电话调查和下村走访，村干对党委政府工作的安排与协调满意度很高，电话调查与实人访谈的满意率在99%以上。

五、结合《新圩江镇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》（见附件）的评价结果

1、确保了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基层政权的稳定。农村税费改革后，村集体取消了三提五统，村级经费难以保障。再加上并村并组，村干部角色已悄然发生变化，市场经济条件下，再强调村干部的贡献已然行不通，一定的经济保障是维持村干部队伍稳定的基础。

2、为管理型，知识型，年轻化村干部的出现，创造了条件。村级转移支付逐年增加，村干工资也逐年增加，对有志于带领乡民共同致富、开创一番事业的返乡青壮年以及立志实现自我价值、敢为人先的大学生村管们也解除了部分忧虑。

3、公益事业建设有了一定保证。逐年增加的转移支付资金，使各村在保障正常运转的同时，可以拿出一部分资金用于普惠制公益事业建设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建议：市场经济条件下集体经济遭受打击，以前靠集体支撑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停滞不前。基层组织和农民迫切希望村级转移支付能加大力度，逐步将农田水利建设项目、公益事业建设项目纳入范围。

附件：新圩江镇[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](file:///C:\\Users\\Administrator\\Desktop\\10.18\\绩效自评模板\\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.docx)

东安县新圩江镇人民政府

2018年10月31日